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96/2017 號

有關共享單車違泊的提問

傅曉琳議員通知本會，在本年 9 月 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她將會提出以下提問：

“ Gobeer.bike 推出共享單車服務的原意是為市民提供另一代步工具，但運作多月以來，違泊情況時有發生。本人曾發現有共享單車停泊於東涌文東路的避雨亭及路邊欄杆，對居民造成影響。就此，本人請運輸署派員出席會議，回應以下問題：

1. 署方有否與該公司商討及規劃共享單車的停泊位置？如有，詳情為何？如沒有，原因為何？
2. 署方是否知悉共享單車的違泊問題及有否接獲有關共享單車違泊的投訴？如有，請提供有關數字。
3. 有關部門有否對違泊的共享單車採取執法行動，例如發出警告信及清除違泊的共享單車？ ”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IS 120/3/02

日期：2017 年 8 月 17 日